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成淑慧
電話：市話：06-2991111 #8329、網電：99
511
電子郵件：tn58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楠西區楠西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一)字第10606378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0637858A00_ATTACH1.pdf、0637858A00_ATTACH2.doc)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辦理106年0601豪雨災害助學金
申請訊息，請惠予公告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社會局106年6月15日南市社助字第1060602332號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06年6月5日賑基字第0001060096號函辦理。

二、該基金會為協助國內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子女解決就學困難，就讀大專校院、高中職(五專前三年)、國中(小)之在學子女，且未享有公費待遇及未領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者，由受災家庭子女就學之學校彙總申請者相關文件後(免備文)寄交該基金會申請。

三、申請期限：

(一)第一(上)學期：每年9月10日至10月10日。

(二)第二(下)學期：每年2月10日至3月10日。

四、檢附旨揭申請辦法及相關表件各1份，亦可至該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www.rel.org.tw/>)首頁→章程法規→業



務法規→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助學金」申請辦法下載使用。

五、若有申請疑義，請逕洽該基金會，聯絡電話：(02)89127636。

正本：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小部)、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學輔校安科

電2017-06-21文
交 09:58:06 章

裝

訂

線